

证券代码：600301

证券简称：ST 南化

编号：临 2020-20

南宁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南宁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0 年 7 月 24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参加表决的董事应为 9 名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名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本议案表决情况：9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经审核，公司董事会认为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5 日刊载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南宁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（临 2020-22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宁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7 月 24 日